

证券代码：831819

证券简称：宜瓷龙

主办券商：新时代证券

上海宜瓷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0 日上午 10:00-12:00。

无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819	宜瓷龙	2021年5月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律师金燕娟、万利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市金山工业区通业路 128 号二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二）审议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三）审议《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《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0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1-006）、《2020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码：2021-007

（四）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》

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》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

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（公告编码：2021-008）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

董事会授权财务部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，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,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且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（公告编码：2021-010）

（七）审议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拟安排分配人民币 360 万元。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（公告编码：2021-009）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；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并由委托人签字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。

2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人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3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采取信函、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，公司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5月07日 10:00-15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金山工业区通业路128号2楼会议室 201506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通讯地址：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工业区通业路128号
201506 电话：021-3728 0972 传真：021-5727 240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，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宜瓷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上海宜瓷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宜瓷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15日